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合计持有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13,605,18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3.16%）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控股”）、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科技”）计划未来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5,794,40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0%）。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李瑞杰先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
- 2、张云霞女士：公司董事、宝德科技法定代表人
- 3、宝德控股：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控制的公司
- 4、宝德科技：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控制的公司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无限售流通股（股）	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2,713,262	72,713,262	27.62%
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780,000	39,780,000	15.11%
李瑞杰	1,111,924	277,981	0.4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本次减持为股东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宝德控股、宝德科技持有的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参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送转的股份及二级市场购入。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4、减持数量及占比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宝德控股、宝德科技合计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15,794,40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6%。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二）承诺履行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份限售承诺：

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宝德控股、宝德科技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所做的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股东李瑞杰先生、宝德控股、宝德科技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宝德控股在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关于维护公司二级市场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告》中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通过合法合规的形式在公司股票复牌后择机增持中青宝股份，增持比例不超过中青宝总股本的 2%，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中青宝股份。

3、李瑞杰先生在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中的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4、宝德控股、李瑞杰先生在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达到 1%的公告》中的承诺：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截至告知函出具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宝德控股、宝德科技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或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宝德控股、宝德科技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将按规定进行披露。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宝德控股、宝德科技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和张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宝德控股、宝德科技共同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